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2-018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21日以通讯等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1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公司六楼会议室,会议时间:上午9:30)。会议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2名,以视频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黄丙娣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聘请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事务所”)为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工作需要,同意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不再聘任华兴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华兴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华兴事务所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22-020)。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于2022年2月11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2-021)。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2-019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月26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3名,实到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小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此前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认为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聘请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事务所”)为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工作需要,同意公司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不再聘任华兴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华兴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华兴事务所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简称:*ST广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2-020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综合考虑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和工作需要,公司拟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审计机构华兴事务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了其理解和支持,华兴事务所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0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4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15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7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0,098.53万元,审计业务收入:32,447.9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7,916.73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3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27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B-08	采矿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2,695.00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事务所截至2020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3,523.87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2019年-2021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利安达事务所近三年(2019年-2021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2019年-2021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曹忠志,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3 年 4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10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2019年-2021年)签署了建投能源(000600)、河钢资源(000923)、圣济堂(600227)、亚太实业(000691)、中南文化(002445)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亚平,注册会计师,2016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工作,现任高级经理,未在其他单位兼职。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5年,承办过圣济堂(600227)、亚太实业(000691)等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拟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艳玲,200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至2007年在河北仁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部门经理及副所长;2007年至2013年在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审计工作,任审计部门经理等职;王艳玲自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2013年至今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现任技术合伙人和质控部负责人。具有多年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承担过中国高科(600730)、开滦股份(600997)、老白干酒(600559)、先河环保(300137)等6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其他类证券审计业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及拟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2019年-2021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本次审计服务的收费是以会计师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本期审计费用合计为150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0万元。本期审计费较上一期审计费增加了50万元,主要为财务审计费用增加40万元,内控审计费增加10万,原因为公司2021年度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量增加,审计机构工作量加大。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华兴事务所,已为公司提供1年的审计服务。2021 年度,华兴事务所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意见,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华兴事务所已经完成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现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工作需要,公司拟聘任利安达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三)前后任会计师沟通情况说明

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华兴事务所进行了事前沟通,华兴事务所已知悉本事项。经公司同意,利安达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就公司拟聘利安达事务所执行2021年度审计业务与华兴事务所进行沟通。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审议,对利安达事务所的资质进行了充分审核。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可利安达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同意聘任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由利安达事务所承担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同时,不再聘任华兴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认为利安达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工作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助于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任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利安达事务所为公司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利安达事务所承担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同时,不再聘任华兴事务所为公司的审计机构。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82　证券简称:*ST广珠　公告编号:2022-021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2月11日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兴宁市官汕路99号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11日

至2022年2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与上述议案相关的公告于2022年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82	*ST广珠	2022/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是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须加盖公章)。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2年2月10日),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登记文件原件供核对。

4、登记时间:2022年2月10日8:00-12:00、14:30-17:30。

5、登记地点:广东省兴宁市官汕路99号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广东省兴宁市官汕路99号本公司技术中心大楼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李杏、张媚

联系电话:0753—3327282

传真:0753—3338549

特此提案,请各位董事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ST安信　编号:临2022-004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2021年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11亿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21年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8亿元。

3.截至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3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亿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8亿元。

3.截至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预计3亿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3,800.28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81,406.95万元。

(二)每股收益:-1.2320元。

(三)截至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9,290.52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因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信保基金”)及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保公司”)的负债计提利息及对败诉案件计提违约金等形成本年度累计净利润约-18.19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2.88亿元;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26亿元。

2021年11月,根据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公司名下的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占比为32.9792%的股权被以人民币110,483万元变卖给第三人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上述司法强制执行完成后,该项资产的成交价与当前账面价值67,560万元之间的差额产生溢价收入约4.3亿元,计入公司当期损益。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关于公司和中国银行、信保基金及信保公司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等议案,公司与中国银行签署的《债务和解协议》正式生效。根据协议,公司以相关资产及8亿元货币资金偿还待和解债务(包括本金327,836万元及对应利息、罚息、资金成本、其他费用等)。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中国银行之间的待和解债务全部获得清偿。通过本次债务和解,本年度产生相关债务重组收益约6亿元。

2021年12月,信保公司向公司回复确认,同意豁免《债务和解协议》项下剩余本金、资金占用费、违约金等待和解债务总额约6.76亿元。经与年审会计师初步讨论,该项债务豁免构成权益性交易,预计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约5亿元,但不影响当期损益。

综合上述情况,经测算2021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11亿元,截至2021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约为3亿元。

四、风险提示

1.2021年7月23日,公司与信保公司、信保基金签署债务和解协议,就待和解债务(包含本金、利息、违约金等,其中本金分别为12亿元和44.5亿元)达成和解。同日,上海砥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砥安”)与安信信托签署了《附条件生效股份认购协议》,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上海砥安将持有公司44.44%股份,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信保公司持有上海砥安21.54%股权。信保公司12亿元待和解债务,在取得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拍卖所得清偿后,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完成的情况下,决定提前免除公司剩余待和解债务。鉴于上述交易背景,在本次业绩预告中,将该项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债务重组相关利得5亿元,计入资本公积,该会计认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与年审会计师进一步探讨,上述认定审计后可能发生变化。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1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公司初步测算,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2亿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不低于1亿元,且截至报告期末净资产为正,上述指标未触及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98　证券简称:鞍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上升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计算

项目	本报告期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人民币7,040百万元	盈利:人民币1,978百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25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约人民币7,020百万元	盈利:人民币1,975百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约255%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人民币0.752元/股	盈利:人民币0.21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度,钢铁行业整体运行态势良好,公司紧紧把握市场机遇,积极适应市场变化和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妥善应对疫情反复、极端天气、限产限电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冲击,尽力克服原燃料价格高位运行等不利因素的影响,有效组织生产经营活动,优化采购、营销策略,大力调整品种结构,同时强化精细管理,通过对标挖潜,推动各项技经指标持续改善和提升,工序降本成效显著,生产经营稳定向好,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1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新投资”)通知,新海新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的具体情况

新海新投资于2016年11月4日将其持有的61,070,000 股公司股票质押给西藏信托有限公司以办理股票质押融资业务,经公司2017年及2018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7年、2018年每年转股比例为每10股转4股),该笔质押股份数变更为119,697,200股,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2021年12月30日, 新海新投资对该笔质押中的46,578,0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解质完成后剩余73,119,200股仍处于质押状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编号2022-001)。

近日,新海新投资将上述剩余73,119,200股质押股票中的2,920,0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新海新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171,819,300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04%。本次办理完解质手续后,新海新投资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量为146,835,2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5.46%,占公司总股本的29.95%。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济南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2-008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020号)(简称《问询函》),要求对重组相关问题作出进一步说明和解释,并在5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各方积极开展《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鉴于《问询函》涉及的相关问题沟通、核查及回复工作量较大,部分问题仍需进一步与相关方沟通和落实,并需相关中介机构出具意见,经申请,公司延期回复《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因《问询函》回复内容还需进一步补充相关资料,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再次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进一步组织和协调相关各方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就《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济南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1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2021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要求,现将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对象实际认购及最终缴款验资结果, 公司实际收到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6名认购对象缴款金额人民币4,824.00万元,实际认购份额4,824.00万份(认购率为100%),对应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8%。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与公司审议披露的《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一致。

公司将通过一次性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将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200.00万股股票过户至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目前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2-008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未获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农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56%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2022年第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农钾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的56%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次交易未获得审核通过,具体审核意见以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披露的并购重组委2022年第1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告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亚钾国际,股票代码:000893)自2022年1月27日开市时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不予核准的正式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2-006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5,522.76万元到16,568.27万元,同比减少20%到60%。

2、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4,849.58万元到14,548.74万元,同比减少20%到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522.76万元到16,568.27万元,同比减少20%到60%。

2、预计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849.58万元到14,548.74万元,同比减少20%到60%。

3、预计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9,165.08万元到141,914.60万元,同比增加50%到65%。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613.7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247.90万元。

(二)每股收益:0.89元。

(三)营业收入:218,330.16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报告期内,公司贯彻既定发展战略,持续聚焦“新原态+大家居”核心战略,在稳定业务的基础上以规模份额为导向进行结构调整,产品订单较上年保持稳定持续增长。得益于并表湖北千川门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千川”)及公司大家居战略进一步深化,木门、橱柜、成品配套等延展品类维持高增,对收入贡献显著提升。

(二)公司对恒大集团及其成员企业(以下统称“恒大集团”)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恒大集团应收票据39,448.74万元(含逾期未兑付票据14,448.23万元、未到期票据25,000.50万元)、应收账款7,023.19万元。其中湖北千川持有恒大集团应收票据37,475.60万元,应收账款6,750.95万元。公司管理层基于目前对恒大集团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分析评估,认为存在减值迹象,按照谨慎性原则,对持有的恒大集团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公司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三)公司对收购湖北千川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公司于2020年收购湖北千川51%股权时,形成公司合并报表中的商誉48,828.25万元。受恒大集团风险事件及房地产总体调控影响,基于目前的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公司管理层初步判断上述商誉出现减值迹象,根据《企业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 按照谨慎性原则,本报告期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基于客户目前出现的债务违约及风险情况进行的测算,若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前该客户的债务偿付情况出现变化,将影响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二)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预沟通,双方不存在分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一)公司出于对恒大集团的风险评估,报告期内已大幅减少与恒大集团的业务往来。目前公司仍与恒大集团有少量业务往来,但已转为现款现货结算方式为主。

(二)公司将继续通过各种方式向恒大集团主张权益,避免公司损失。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1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21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22-003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度业绩预计扭亏为盈,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500万元到27,5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00万元到12,500万元。

●本业绩预告系初步测算结果,相关信息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年度报告为准。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经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测算,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2021年度将实现扭亏为盈,具体情况如下:

1.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500万元到27,500万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00万元到12,500万元。

(三)上述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有关事项与负责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公司2020年度业绩情况如下: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626.36万元;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67,997.09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为-0.298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2021年,在新冠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防控常态化的大背景下,中国电影市场持续回暖。根据国家电影局发布的数据,2021年全国电影总票房472.58亿元,已恢复至疫情前的74%;城市院线观影人次11.67亿,较2020年增长一倍以上。面对疫情持续反复的不利形势和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坚持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市占率进一步提升。

(一)创作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出品并投放市场各类影片24部,累计票房239.60亿元[注1](注1 票房数据来源于国家电影专资办和拓普电影数据,本段票房统计为截至12月31日的含服务费全国票房。),占同期全国国产影片票房总额的60.01%。同比2020年、2019年分别提升了27%和42%。年度观众满意度调查高分榜的18部影片中,9部为公司出品影片。